

## 培正老同學第二封公開信：

### 至善至正。培小復興遲早達成。

#### 1. 前言

去年八月十日筆者曾與正社社長李信漢共同發表：**培正老同學的一封信公開信**（註一）。向同學們報告大家最關心的三件事：

- (1) 盼浸聯會不要漠視：培正 61 位學者專家倡議，及千百校友支持，成立公平具透明度培正小學法團校董會。
- (2) 培正商學院（現名廣東培正學院）搶註培正校名後，即使商標權已歸還廣州東山培正中學及香港浸聯會，廣東培正學院仍繼續盜用校徽與商標。此外香港浸聯會則分別挪用培小資金及校名資源，興辦全無認可性的培正專業書院。陳之望更聯同莫江庭阻擋顧明均同學及同學會，威脅放棄保護培正校徽及商標等珍貴的校產。
- (3) 經過多年各方質詢已確証陳之望的博士學位是虛假的。他缺乏誠信，違背教育和宗教原則。而浸聯會卻繼續包庇支持陳假博士任職培小校監。愚蠢地步，難以致信。

#### 2. 目的：

寫這份文章的目的（PURPOSES）是：（1）延續去年發表的公開信，再

以本人意見簡報年來的進展和現況。(2) 敬盼浸聯會新會長修剪葡萄樹上有毛病的枝子. 使其結果豐盛. 成功更新. 更全心全意期待他能利用最佳良機與同學會共同解決上述三件事. 使培小母校走入正軌.

(3) 浸聯會如錯過機會, 因犯法累累, 面對顧明均同學法律訴訟, 它必定面對嚴重制裁. 培小復興遲早達成.

### 3. 現況 :

培正事件是正義與邪惡的纏鬥. 一場難以置信由浸聯會引起的風波和它的黑暗在公眾面前逐幕展開.

(1) **短期談判:** 香港同學會長何浩元連同多位各地同學會首長早已聯署要求浸聯會成立香港培正小學法團校董事會及盡快重啟穗港澳培正校徽校名管理委員會. 何會長亦表達浸聯會必須立即處理陳校監學歷一事, 以免影響校譽. 於去年年底曾親身與莫江庭見面. 莫會長反對合作而談判沒有成功. 最近莫氏下台後新會長羅慶才牧師上任. 有革新主意. 何會長為此鋪路願與羅會長見面. 這是浸聯會最後時機. 如失此良機, 法律上浸聯會必定全軍盡墨. 但如新會長能迅速解決問題, 立得信徒擁護. 假若浸聯會有誠意解決難題. 必需最少同意解決上述的三件事. 否則顧同學勝算在手, 將繼續用法律攻擊, 對浸聯總會傷害必深.

其實用大官司打擊浸聯總會是上策。將贏得的錢去支付律師費，剩下歸還培正。教育精英。何樂而不為！

(2) 中期內部分裂或更新：經過外間壓力，聯會內早已分成強硬派與溫和派。

前者以莫江庭、林守光、陳之望等為首有大約 11 人。表面正人君子。私下虛假無恥。身為宗教要員視摩西十戒為無物。欺騙偷盜。同性侵犯。作假見證。推三倒四，貪戀錢財地產。互相包庇。謀權竊利。培小資源至今仍然由張廣德與陳之望的幫助下轉入聯會手中。法官早已判決這是犯法行為。明知故犯。剝削莘莘學子的利益！

只望浸聯會內有良知的溫和派仍能本着基督精神實事求是。關心校友們憂累和要求而願意為未來調解出力。

顧明均在法庭控訴強硬派。浸聯會從培正小學戶口內分別已挪取了 2000 萬元(約 US\$2.8 Million)罰款本金賠償予顧學長及 1400 萬元(約 US\$1.8 Million) 利息擔保金予高等法院等候進一步的賠償判決。估計浸聯會總共最少要賠償美金約 US \$4.6 Million 給顧學長，及約 US\$5 Million 給其他被誤導捐款的校友，另加賠償培正小學興建新大樓而得物無所用的建築費連利息估計超過約 US\$40 Million，總數可高達美金 US\$50 Million。並於法庭上公開證實浸聯會蠶食培

小的事實。最近顧同學可能要控告強硬派 11 人，茲因他們不顧後果地支持利用假學歷的陳之望去繼任培小校監。估計結果仍然是既賠款又輸掉浸聯會名聲。今年五月莫江庭下台。其離職可能帶給浸聯會更新的机会。

新會長羅慶才牧師已被選出。其下有副會長 林海盛牧師，劉文軒執事，陳培輝牧師，等等。現組織中不幸仍參入莫氏強硬派 舊班底如 劉文軒，曾家石，羅志強，葉賜添 及 羅永祥等問題人物。浸聯會換湯不換藥，沒有徹底改善的意志和決心。但這已是次要了！因為浸聯會對轄下教會的領導價值及經濟生存能力 都有極大疑問！顧同學過去三年也只是打文明小仗。將來如被逼打真正血仗，浸聯會自己（因法庭已判決它再不能在培小身上謀取資金）必先要有更多巨額資金備戰！浸聯會如繼續利用宗教做傷天害理的壞事。必會罪加一等。在顧同學的追究下，是逃不掉法律制裁。並必須歸還所掠。正如上月杜官在 HCA2337/2016 案件判決書第 28 頁 53 段 J 行所言，這是明顯地涉及教育範籌之公眾利益，並非只屬聯會所辯稱的內部管理這般簡單！

- 在領導價值上，說穿了浸聯會在莫江庭領導下是做宗教政治生意的空殼。它缺少能人，亂七八糟，不負責任，包庇成性，腐敗不堪。如新組織繼續走莫氏的路向，收納不良不義的偽神人，專職搞政治和騙財為會務主旨，對教會學校社會絕對不利，也不如早日消失更好！

香港浸联會分成常務委員會（由舊會長莫江庭，新會長羅慶才領導）與部會（包括傳道，差傳，神學，等等）。它是由 104 個獨立教堂會員及機構中選出來的。

它的獨立教堂有信徒 27000 人，崇拜耶穌，宣揚教義，服務社會，各勝其職。眾獨立教堂可以自由發展為神服務，有益社會，絕不需要助紂為虐地奉獻予這樣腐敗的浸联總會。

- 在經濟生存上，香港浸联會網站有事工簡介影視片報告。清楚交待浸联總會全年收入（註三）是 500+萬元港幣（約 US\$ 0.64 Million）。折算不到約美金 1 Million。還要付薪金及各種花費。由 2007 年至今律師費用大概就要付美金幾個 Million。再加上賠給顧同學的約 US\$ 4.6 Million。它為培正事件連及上述兩筆賠款項合共可能高達 US\$50 Million 之巨，（數字是按賠給顧同學的方程式連利息推測）。浸联總會光是要償還顧同學，各校友，及培正小學之款項可能超過 正當 奉獻收入的 78 倍。但浸联總會是由 104 教會與上萬信徒們組成的。所以財產資本應該非常雄厚。它有足夠金錢能力還債。每個教堂在法律上負擔罰款大概美金\$480,769 元（約合港幣 \$61,323 萬元），或每會員負擔大概美金\$1,852 元。這是可以擔當的小數目。但如不願意付出罰款，那是：絕對犯法。名譽全無。誠信掃地。宗教在社會裏永遠站不住腳。理智的行動是該合法用浸联會的钱

財將債務清還（不要偷盜培小儲金）。向顧同學書面道歉。並與同學會合作為培小前途努力。如果浸聯總會不吸取過去經驗仍然與顧同學在法律上周旋。那必定繼續戰敗。將要擔當更加嚴重的賠款。教會與信徒們願意再繼續奉獻給浸聯會嗎？怎能再承載法律和經濟上大官司不斷地加重打擊？它能夠不破產嗎？它的錢財是屬於廣大教友而不是一小撮上層得益者吧？浸聯會應有順兆警誡。早日與同學會及顧同學商議。盼大事化小。

(3) 長期以法律致勝：諸葛亮借箭，智取曹操。顧明均借東風，法勝浸聯。孔明借箭十萬支，智取曹操與周瑜。顧明均借東風（錢也！）再以法律智勝浸聯會。這話怎麼說?! 浸聯會犯法無數，私底下卑鄙無能。所以顧同學法庭每打官司必勝。浸聯會則每打必輸。然後顧君用贏來的錢付他的律師費用（當然自己也要出錢出力因律師費用昂大），再繼續打下一次勝仗。來回周轉。浸聯會自己燒錢打自己嘴巴。歸根結底，將是由無知教徒教會奉獻給高高在上的常務委員會長與會員。然後由浸聯總會轉送予雙方（顧方與浸聯）律師。永遠吃虧的是教徒，得益者是顧明均，培正同學及培正小學，與雙方律師。浸聯總會常久被打就變成：打腫臉充胖子。有苦說不出！被社會嘲笑！下面再簡述顧明均在法律上的成就和浸聯會林守光，陳之望及莫江庭被挖掘出的黑暗失敗事件。供讀者公平參考。但這祇是冰山一

角。諸多醜事機密還待將來打大官司後再發表。

林守光 -- 如同天主教牧師性侵略兒童，两年多前早已傳出香港浸聯會有同性騷擾行為。總幹事牧師林守光因同性戀被助理告到警局。但他有舊會長包庇，拖到如今才正式在報紙曝光。現有打油詩為證（作者是1953年誠社狀元吳漢榆）：

總幹事(哥倫比亞) -- 怪事天天有，香江醜事多。

尼姑着比堅，教牧斷背呵。浸聯管培小，問題一大籬。

佛陀冇眼睇，求主救紅藍。

哥倫比亞是諧音嘲笑林牧師摸他的同事。斷背山是指李安導演同性戀電影。浸聯管培小，問題一大籬。那是千真萬確。可憐我們這批畢業60多年的老同學，感到傷心無奈！

陳之望 -

- 博士學位案件已由法官判決是虛假的。他的行為荼毒學生。
- 顧明均聯合黎藉冠主持巨額徵文比賽 校監誠信對學校教育之重要性。成功舉辦並受到社會與學校熱烈反應和重視。
- 在外界參與圍標公司生意又在校內主理新大樓全部裝修工程，嫌疑從中取利。

- 在九龍塘浸信會附屬奧基幼稚園因強逼幼稚園利用違法合約聘請數位影子職員。塘浸需就此賠償港元 380 萬（約 US\$ 0.48 Million）。
- 為避開教友質疑去年被逼退出九龍塘浸會。之後又利用關係鑽入浸信會屬下大角嘴同寅堂。上月再度參選為培正小學校監，行為陰險無恥，但浸聯會尚沒有正式公佈其職位。新會長上任後必需顧全會內外反應。修剪葡萄樹上壞枝。可能解去其職。
- 母校百年傳統從來是中小學一位校監；但莫江庭破例分請兩位校監。目前何建宗教授是中學校監。如陳氏去職。希望回歸傳統，讓培正回復一脈相承。

#### 莫江庭 -

- 強硬派首腦。最大罪犯。其人手下有 11 位隨從。包括親信假博士陳之望及斷背牧士林守光。他利用職權包庇陳氏執行各種侵害培正利益計劃，孤立同學會。手段卑劣不愧為培正老師和學生樹立最佳反面教材。
- 不理先賢託管培正為何物。利用聯會付予之權力強行挪用培正財產。與陳之望，張廣德等人裏應外合，將培小資源暗中轉入浸聯會及屬下之教會。不法使用。法官判罪款約 US \$4.6 Million.



他們偷用培小儲金支付律師費用並賠給顧明均。顧同學申訴勝利。法官判決必須用浸聯會本身的錢財償還顧同學。莫江庭與浸聯會給浸信會帶來永久羞恥。尖銳新聞傳遍世界。

- 引導浸聯會上訴力挺陳之望。庭上狡言謂顧同學好管閒事，纏繞鎖碎並聲稱：陳之望職位去留是教育局常任秘書長的職責，顧同學無權過問。結果事件適得其反。法官認為顧同學的行為實屬是有如培小的監護人，一路以來都是為了保護培正的利益為己任。
- 顧同學歷年來對香港培正捐款港幣已超過三千餘萬元（約 US\$ 4 Million）予培小築新大樓純粹是愛護培小母校的義行。他致力保護培正行為已得到杜濞峰法官在本年 5 月 4 日判決上作全面認可。
- 高等法院 HCA731/2017 一案中被判誹謗顧同學罪名成立，除了已付港幣 825,914 元（約 US\$ 105,346 元）訟費予顧同學之外，待稍下一輪審理後再正式賠償。並可能需向他書面上道歉。
- 此人不仁不義。奸滑無能。目前不知下落何處。有誰家僱主請先考慮其背景，做事，為人，以免被牽連而導致傾家蕩產，血本無歸。最後向浸聯會贈送有聲望的林贊孫校友（陳之望的老師）之一番話，“任何機構裡出現內在的敵人，一定是機構滅亡的先兆。任何團體包庇沒有真和誠，愛和智慧的校監，除了是侮辱神之外，亦是侮辱所有培正的校友。”

#### 4. 總結:

顧明均, 黎藉冠, 何浩元 和同學會為培正前途苦戰多年. 勞苦功高.

每戰皆勝. 培正事件可望解決.

筆者不才. 研究分析事件前因後果. 義務寫這封意見書 (OPINION).

如有不當, 敬請多多包涵原諒. 諸君亦可參考同學會網站(註二). 跟據記錄及多方資料. 自下推論.

(1) 近期. 培正何浩元會長與浸聯會長羅慶才將在兩個月內有聚會商討機會. 如果羅會長能書文同意解決上述三個要點 (見前言), 大力修剪壞枝, 則培正事件基本解決. 但必需考慮宗教與教育分離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Education) 以免舊病復發. 在託管浸會輔助培正的名義下, 培小獨立管理教育, 財政和校產. 浸聯會全權管理宗教. 雙方和平合作. 培小可以不受折磨. 全力發展教育.

(2) 中期至長期. 關鍵仍然掌握在顧明均同學手中. 因浸聯會犯法在前. 法院已記錄週全. 他可以利用同類法律封鎖浸聯會. 浸聯會如不付罰款就祇有被清盤. 破產. 解散. 浸聯會有兩個基本選擇: 繼續生存或關門大吉. 其分別點簡單. 前者浸聯生存不變, 培小獨立. 後者浸聯消失, 培小自動獨立更生.

- 繼續生存. 放棄封建思想與顧同學談和. 其實這個結局是雙贏.

先賢託管培正于浸信會，是託浸會全心全意輔助培正發展（不是為個人利益，暗中偷錢）。培正早已健康成長，應給予培小獨立能生存能力，自由管理教育，經濟，地產和具有透明度的培小法團校董會。培正人管培正，前途無量。浸聯會是神學專家亦可獨力發展光大宗教，何樂而不為。

• **關門大吉。** 如果信徒們與支會教堂不再繼續支持浸聯總會，法律上必須承擔責任，祇有接受清盤，但必須宣佈破產解散浸聯總會，關門大吉。在香港社會和全世界人類心目中浸聯會是永遠的罪犯。

**培小不會有生存問題，托管之事立即上交香港教育部全盤處理。** 以常理推測，教育部最終還是需要適當人才機構做日常操作。最理想的辦法是經由同學會及具透明度的培小法團校董會輔助培小走進獨立更新的道路。培正人才濟濟，當可勝任管理培小教育。皆大歡喜。

我寫此信因為我感謝母校培養我的恩典，能和摯友們在春風化雨的環境中成長是我的福氣。我愛母校，不能讓浸聯會永遠挖培小資源，不斷做不良之事。母校有難，匹夫有責。

盼基督精神永存！願至善至正永銘心中！

謝謝大家在百忙中閱讀這封長信。

並祝福所有同學及讀者健康平安愉快！

孫強博士（1960年正社）敬上。

2018年6月14日。 寫于美国南加州洛杉磯市。

註一。 “培正老同學的一封信”。培正同學通訊184期。第82頁。

培專事件。作者李信漢，孫強。2017年8月20日。

註二。培正同學會網站。 [www.puiching.org](http://www.puiching.org)。

註三。事工簡介影視片報告。香港浸聯會網 [www.hkbaptist.org.hk](http://www.hkbaptist.org.hk)